

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

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梁波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梁波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并同时辞去所担任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梁波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梁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或仍在履行中的承诺事项。

梁波先生辞职将导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中独立董事人数占比不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到任之前，梁波先生仍将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相关职责。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补选独立董事的相关工作。梁波先生的辞职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填补其空缺后生效。

梁波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梁波先生在任期内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情况

2024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朱玉岭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津贴标准与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一致。朱玉岭先生经公司股东大会同意聘任为公司独立董事后，将同时担任公司第

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补选朱玉岭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朱玉岭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已承诺参加最近一期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本次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提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附件：

朱玉岭先生的简历：

朱玉岭：男，198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年9月至2006年4月西安理工大学硕士研究生毕业，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2016年1月至2018年1月担任合泰盟方电子（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8年2月至今担任东方汇佳（珠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朱玉岭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